

ICS 71.060.50
G 12
备案号:30084—2011

HG

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工行业标准

HG/T 2225—2010
代替 HG/T 2225—2001

工业硫酸铝

Aluminum sulfate for industrial use

2010-11-22 发布

2011-03-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修改采用日本工业标准 JISK 1423 : 1970(1991)《硫酸铝》(日文版)。

本标准依据日本工业标准 JISK 1423 : 1970(1991)《硫酸铝》(日文版)重新起草。

考虑到我国国情,在采用 JISK 1423 : 1970(1991)《硫酸铝》时,本标准做了一些修改,有关技术性差异已编入正文中,并在它们涉及的条款的页边空白处用垂直单线标识。附录 A、附录 B 中分别给出了这些技术性差异和结构性差异及原因的一览表以供参考。

本标准代替 HG/T 2225—2001《工业硫酸铝》。

本标准与 HG/T 2225—2001 的主要技术差异:

——本标准将产品分为两类,每类产品分为固体和液体(2001 年版的 3,本版的 4);

——调整了铁含量及水不溶物含量的指标(2001 年版的 4.2,本版的 5.2);

——对水不溶物的测定方法进行了修改(2001 年版的 5.3,本版的 6.6)。

本标准的附录 A、附录 B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无机化工分会(SAC/TC63/SC1)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中海油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衡阳市建衡实业有限公司、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市新型轻工助剂厂、武汉市中润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刘幽若、夏俊玲、何朝晖、杨民乐、陶福棠、李凯、常运亨、陈建立。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

——HG/T 2225—1991、HG/T 2225—2001。

工业硫酸铝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工业硫酸铝的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工业硫酸铝。该产品主要用于造纸、印染、鞣革和钛白粉后处理等,还作为消防材料、木材防护剂、催化剂载体的生产等,也可用于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处理等。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本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191—2008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mod ISO 780 : 1997)

GB/T 3049—2006 工业用化工产品 铁含量测定的通用方法 1,10-菲啰啉分光光度法(idt ISO 6685 : 1982)

GB/T 6678 化工产品采样总则

GB/T 6680 液体化工产品采样通则

GB/T 6682—2008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mod ISO 3696 : 1987)

GB/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方法和判定

HG/T 3696.1 无机化工产品化学分析用标准滴定溶液的制备

HG/T 3696.2 无机化工产品化学分析用杂质标准溶液的制备

HG/T 3696.3 无机化工产品化学分析用制剂及制品的制备

3 分子式

分子式: $\text{Al}_2(\text{SO}_4)_3 \cdot x\text{H}_2\text{O}$

4 分类

工业硫酸铝分为两类,每类产品分为固体和液体两型。

I类产品为低铁产品,主要用于钛白粉的后处理、高档纸和催化剂载体的生产等。

II类产品为一般工业品,主要用于造纸、鞣革、木材防腐、消防材料、工业废水及生活污水的处理等。

5 要求

5.1 外观

I类产品固体为白色片状或块状;液体为无色透明。

II类产品固体可为浅灰绿色或浅黄色片状、块状或粒状;液体为浅绿色或浅黄色。

5.2 工业硫酸铝应符合表1要求。